

114學年度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

115.02

序號	類別	單位	職稱	姓名	備註
1	當然委員	副校長室	副校長	方昭訓	
2	當然委員	教務處	教務長	鄭旭志	
3	當然委員	電資學院	院長	許永和	
4	當然委員	工程學院	院長	黃自貴	
5	當然委員	管理學院	院長	吳純慧	女性
6	當然委員	文理學院	院長	彭及忠	
7	推選委員	電資學院	教授	水瑞鐔	電子工程系
8	推選委員	電資學院	教授	黃惠俞	女性 資訊工程系
9	推選委員	電資學院	教授	鄭佳炘	電機工程系
10	推選委員	工程學院	教授	徐炯勛	動力機械工程系
11	推選委員	工程學院	教授	蔡榮鋒	自動化工程系
12	推選委員	工程學院	教授	宋朝宗	飛機工程系
13	推選委員	工程學院	教授	鍾淑茹	女性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14	推選委員	工程學院	教授	邱菱蕙	女性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15	推選委員	工程學院	教授	張怡玲	女性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工程系
16	推選委員	管理學院	教授	廖彩伶	女性 企業管理系
17	推選委員	管理學院	教授	胡念祖	資訊管理系
18	推選委員	文理學院	教授	林家驊	生物科技系
19	推選委員	文理學院	教授	沈明月	女性 應用外語系
20	推選委員	文理學院	教授	蔡淑瑤	女性 生物科技系
21	推選委員	文理學院	教授	蔣俊岳	數理教學中心

說明：

1. 本表四個學院之順序係依本校組織規程之組織系統圖排列。
2. 校教評會委員共21位，當然委員共6位（副校長、教務長、四學院院長）；推選委員共15位（其中校外委員共1位）；21位委員中有8位女性委員，業符合任一性別委員人數應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